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葡萄酒产业发展运行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技术推广中心**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技术推广中心**

项目负责人（签章）：**赵挺**

填报时间：**2024年04月0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20年12月，自治区党委九届十一次全会将葡萄酒产业列为“十四五”期间重点发展的“十大产业”之一。2021年6月以来，自治区先后出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关于加快推进葡萄酒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把新疆建成丝绸之路经济带上优质高端葡萄酒的核心产区。”昌吉州积极响应，2021年先后出台了《昌吉州天山北麓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昌吉州支持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等政策力促我州葡萄酒产业提升发展。
  
昌吉州有悠久的葡萄种植和葡萄酒酿造史，但葡萄酒产业发展相对较晚，整体水平在全国几大产区不占优势。近年来，天山北麓产区得到了自治州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政策帮扶，资金支持，葡萄酒产业得以快速发展，引起国内外同行业的广泛关注，但产区内仍然存在以下典型问题：
  
1．葡萄酒企业市场竞争力不强。产区现有的39家葡萄酒企业中，受规模不大、投入不足、销售不畅、产业链条不全等诸多因素影响，葡萄酒生产能力普遍偏低，加工能力过万吨的葡萄酒企业仅有9家，占企业总数的24%。规模以上企业仅有5家，占企业总数的13%。产区内生产的葡萄酒品质参差不齐，缺乏市场竞争力，葡萄酒库存量大，是产区年实际加工量的2倍多。
  
2．产区品牌影响力不够，品牌保护力度待加强。天山北麓产区概念自2014年提出已经6年多时间，没有在国家层面取得公共区域品牌认可，无论是种植的酿酒葡萄，还是生产的葡萄酒产品，没有在国家层面获得地理标志认证保护，造成产区的优势特色、目标定位和发展布局宣传推介不够，除了骨干龙头企业依托自身品牌获得一定的市场知名度外，产区内小酒庄酒企的市场认知度低。
  
3. 天山北麓产区葡萄酒产业效益不高。据统计，天山北麓产区每年生产葡萄酒7.5万吨，其中：向疆内外供应原酒5.2万吨，占总产量的70%，瓶装品牌酒占比偏低。中信国安、张裕、中粮长城等骨干龙头企业以向内地供应原酒为主。2020年，中信国安瓶装酒销售占比为46%，新疆张裕巴保男爵酒庄瓶装酒销售占比为4%，中粮长城新疆有限公司瓶装酒销售占比仅为2%。在天山北麓产区内瓶装酒比例仅为13%，无形中降低了企业产品附加值和效益。
  
4．商业营销模式不明确。天山北麓产区目前葡萄酒的生产和营销主要以工业化的生产加工企业为主，落实旅游兴疆战略、促进产业融合发展不够，未像法国波尔多、美国加州纳帕谷一样，培育形成成熟的“酒庄+文旅”商业营销模式，实现葡萄酒产业和旅游业深度融合，相互促进、相互带动。
  
5．市场占有率低。由于市场开拓不够，销售渠道不畅，致使天山北麓葡萄酒在广东、福建、上海等国内葡萄酒消费重点省区市场份额极低，据不完全统计，2020年约占上述省市消费量的1.7%。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区、州党委关于加快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要求，更高效、有力扶持产区葡萄酒产业高速、健康发展，支持产区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开展葡萄酒高质量发展重点专项工作的开展运行；树立和维护产区品牌，组织酒企针对重点城市开展巡展及推广推介；组织相关方参加丝绸之路葡萄酒节、注册并维护公共区域品牌及域名等相关服务工作。通过这些工作的落实，切实提高产业发展水平，惠民水平，塑造区域品牌，壮大整体实力，增强酒企生产经营信心。为实现“十四五”提出的区域品牌带动，龙头企业支撑，特色酒庄协同，产业融合发展，把葡萄酒产业打造成具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特色优势产业，成为昌吉州一、二、三产业融合的新典范、生态文明建设的新样板、乡村振兴战略的新抓手、对外交流宣传的新载体，为产业发展夯实基础，提供有力支撑。
  
2.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葡萄酒产业发展运行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或“项目”）
  
（2）本项目主要内容为用于开展葡萄酒高质量发展工作日常运行、组织推广推介，开展相关标准的编制发布、国内其他产区考察学习、参加丝绸之路葡萄酒节、注册公共区域品牌及域名等相关工作。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昌吉州林业技术推广中心。
  
实施时间：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3年1月-2023年12月。
  
实施情况：本项目于2022年9月开始筹备进行公开招标，至10月14日截止投标，符合要求的投标方3家，中标方为新疆蓓露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中标内容为：组织开展产区相关书籍、教程、标准的编制发布;以'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学习国内外其他产区先进技术经验及开展交流、培训、研讨等活动提升产区竞争力:组织相关方参加丝绸之路葡萄酒节(并办好丝绸之路葡萄酒节)、注册并维护公共区域品牌及域名等相关服务工作。中标后本单位于11月21日与新疆蓓露山葡萄酒业有与限公司签订合同，截至2023年12月本项目内容已全部完成，通过本项目组织了酒企开展天山北麓葡萄酒乌鲁木齐国家大巴扎、准东推介会、深圳大师班推介会，组织相关方参加丝绸之路葡萄酒节、深圳国际名酒展，注册并维护天山北麓葡萄酒公共区域品牌LOGO及域名等相关服务工作。本项目的实施，为酒企搭建了良好销售平台，增强了酒企生产经营信心，推动了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
  
4.项目实施主体
  
葡萄酒产业发展运行项目实施主体为昌吉州林业技术推广中心。
  
（1）主要职能
  
单位主要职能包含指导林果业生产、管理、加工和销售工作，负责自治州林果业发展的指导、协调服务和督促检查工作，开展林业先进技术、实用技术，科技成果的推广、示范及应用，林业推广项目和林业技术推广活动的监督管理与指导；林业科学技术研究，新材料、新品种引进试验，技术创新；林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强制性检验以及投入品使用的监测；林业科教管理，林业技术人员培训。林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强制性检验以及投入品使用的监测。
  
（2）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科研推广科、项目建设科、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科、生态监测科、科教管理科。现有正高级工程师3人，高级工程师6人，工程师13人。专业技术力量强大，共完成国家、自治区、州级项目30余项。单位获自治州科技进步二等奖2项、三等奖2项，生物新品种引进奖2项，曾被自治区林草局评为“林业科技工作先进集体”、“自治区科技兴林先进单位”，被国家林草局评为“全国生态建设突出贡献奖先进集体”等。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147.81万元，资金来源为昌吉州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其中：财政资金147.81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2023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147.81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27.62万元，预算执行率86.34%，结余资金额度为20.1942万元。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展位费用86.00万元、装修费用41.42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本项目总体目标为开展葡萄酒高质量发展工作日常运行、组织推广推介活动3场次以上、参加丝绸之路葡萄酒节等重要节会2场次以上，为酒企搭建了良好销售平台；完成天山北麓公共区域品牌及域名注册3个以上，通过公共区域品牌知名度为产区企业和产品赋能，增强酒企生产经营信心；开展葡萄酒行业相关标准的编制发布，推动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目标
  
①数量指标
  
“组织推广推介会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3次”；
  
“参加葡萄酒节会个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个”；
  
“完成天山北麓葡萄酒域名与相关商标注册”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3个”；
  
②质量指标
  
“标准制定通过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00%”；
  
③时效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④成本指标
  
“展位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00.00万元”；
  
“装修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47.81万元”；
  
（2）项目效益目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酒企生产经营信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增强”；
  
“为酒企搭建良好销售平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持续”；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此类指标
  
（3）相关满意度目标
  
“参展酒企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0.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葡萄酒产业发展运行项目，评价核心为项目资金、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通过绩效评价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总结经验和教训，为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绩效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相关性、重要性、可衡量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设计突出结果导向，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4个，包括：决策指标（21.0%）、过程指标（19.0%）、产出指标（30.0%）、效益指标（30.0%）四类指标；二级和三级指标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考虑项目实施和管理对项目绩效的影响等因素赋予相应的权重分值。绩效评价小组围绕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将梳理后的年度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个性化产出和效益指标，与共性指标共同构成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3.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结合实际经验的情况下，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该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4年3月5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马生强（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项目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办稿的最终质量，对评估人员出具的最终报告质量进行复核，确保评估结果的客观性；
  
杜林峰（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资料的收集，取证、数据统计分析；
  
马钊（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项目报告的制定，指标的研判，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2.组织实施
  
2024年3月6日-3月10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项目负责人、财务人员进行访谈沟通，全面了解项目实施的目的、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实施结果等方面的内容；全面收集项目决策过程、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质量管理、项目建设及验收等相关资料，完成绩效评价内容所需的印证资料整理，所有数据经核查后统计汇总。
  
经调研了解，该项目主要受益群体包括天山北麓葡萄酒产业协会会员酒企。我们根据绩效评价目标和绩效指标体系，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进行问卷调查，其中20受益对象共选取样本20人，共发放问卷20份，最终收回20份。
  
3.分析评价
  
2024年3月11日-3月15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4年3月14-3月15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较大程度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了组织推广推介会3场次以上，参加葡萄酒节会2场次以上，完成天山北麓葡萄酒域名相关商标注册3个以上，标准制定通过率达100%；发挥了社会效益，为酒企搭建良好销售平台，增强了酒企生产经营信心。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足：展位费、装修费用低于预期，全年预算执行率86.34%，做好预算编制，制定合理的预算。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0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17个，总体完成率为98.52%。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5.92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0%；
  
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96.41%；
  
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88.68%；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3个，满分指标3个，得分率10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00分，实际得分21.00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关于加快推进葡萄酒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新政发〔2021〕50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葡萄酒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42号加大品牌培育和市场开拓力度”，要求：鼓励和支持在主要消费市场持续组织开展新疆产区公共品牌推介活动……进一步扩大新疆葡萄酒品牌影响力。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州林业技术推广中心单位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林果业生产、管理、加工和销售工作，负责自治州林果业发展的指导、协调服务和督促检查工作，开展林业先进技术、实用技术，科技成果的推广、示范及应用，林业推广项目和林业技术推广活动的监督管理与指导；林业科学技术研究，新材料、新品种引进试验，技术创新”，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2130299”，经济分类为“项目支出”，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应用平台指标，本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不涉及发改立项批复流程，由我单位自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预算申请计划，经过与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经查看，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产生的相关文件，符合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树立和维护产区品牌，组织酒企针对重点城市开展巡展及推广推介，组织相关方参加丝绸之路葡萄酒节，注册并维护公共区域品牌及域名等相关服务工作”；本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组织酒企针对重点城市开展推广推介3场次，组织酒企参加丝绸之路葡萄酒节和深圳国际名酒展，注册并维护天山北麓产区公共区域logo 3个，完成地方标准2个；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本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有效增强酒企生产经营信心，为酒企搭建良好销售平台，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9个，定量指标7个，定性指标2个，指标量化率为77.78%，量化率达70.00%以上。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通过咨询天山北麓葡萄酒产区行业专家、国内专业葡萄酒展会公司、葡萄酒文化传播公司市场情况，结合历史业务开展情况进行编制，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用于开展葡萄酒发展工作日常运行、组织推广推介，开展相关标准的编制发布、参加丝绸之路葡萄酒节、注册公共区域品牌及域名等相关工作，项目实际内容为组织酒企针对重点城市开展推广推介3场次，组织酒企参加丝绸之路葡萄酒节和深圳国际名酒展，注册并维护天山北麓产区公共区域logo 3个，完成地方标准2个，预算申请与《昌吉州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147.81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单位标准和数量进行核算，其中：展位费用100.00万元，装修费用47.81万元。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4.00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昌吉州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方案》和《葡萄酒产业发展运行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资金下达文件显示，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47.81万元，实际分配资金与我单位提交申请的资金额度一致，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0分，实际得分18.32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147.81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安排资金147.81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47.81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00%=（147.81/147.81）×100.00%=100.00%。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100%×5=5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127.62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0%=（127.62/147.81）×100.00%=86.34%。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86.34%×5=4.32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32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检查本项目签订的合同、资金申请文件、发票等财务付款凭证，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以及《昌吉州林业技术推广中心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资金支出符合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昌吉州林业技术推广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昌吉州林业技术推广中心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林业技术推广中心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林业技术推广中心合同管理制度》，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对比分析本项目实际执行过程资料和已建立的项目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得出本项目严格按照本单位已建立制度执行。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市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葡萄酒产业发展运行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甘寿春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赵挺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杜林峰和张娜娜，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26.60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组织推广推介会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3次”，实际完成指标值“3次”，指标完成率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
  
“参加葡萄酒节会个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个”，实际完成指标值“2个”，指标完成率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完成天山北麓葡萄酒域名与相关商标注册”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3个”，实际完成指标值“3个”，指标完成率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标准制定通过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00%”，实际完成率100.00%，指标完成率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00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时效指标。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展位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00.00万元”，实际完成86万元，指标完成率86.00%，少于预期指标值，偏差率为14%，原因为展位费用低于预期。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90分。
  
“装修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47.81万元”，实际完成41.62万元，指标完成率87.00%，少于预期指标值，偏差率为13.00%，原因为装修费用低于预期。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3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3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30.00分。
  
1.经济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增强酒企生产经营信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增强”，实际完成值为“增强”，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为酒企搭建良好销售平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持续”，实际完成值为“持续”，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3.生态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生态效益指标。
  
4.满意度完成情况分析
  
“参展酒企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0.00%”，实际完成值为：对象满意度达100.00%，指标完成率为111.11%。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1. **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147.81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47.8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27.6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6.34%。
  
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0个，满分指标数量17个，扣分指标数量3个，经分析计算所有三级指标完成率得出，本项目总体完成率为98.52%。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与总体完成进度之间的偏差为12.18%。主要偏差原因是：展位、装修费用低于预期，改进措施：做好预算编制，制定合理的预算。**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打造公共区域品牌，开拓市场提升产区知名度
  
本项目通过对天山北麓产区LOGO的注册与维护使产区公共区域品牌形象更加鲜明、具体与直观，同时组织天山北麓产区酒企业组团参加重要展会、丝绸之路葡萄酒节，利用展会和节会的曝光效应有力提升产区知名度；选择重点城市开展推介会，精准对接经销商与潜在客户，利用推介会开展深度产区产品介绍与品鉴体验，提升产区产品美誉度，有效促进市场开拓。
  
2.聚焦重点任务，推动项目工作落地落实
  
为有效推进项目工作开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项目意识，对照计划全面梳理重点任务，仔细谋划、紧抓落实，理顺内部分工和工作流程，明确责任和时间节点，一项一项抓好具体落实，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保障了项目效益发挥。
  
3.坚持问题导向，加强执行监控，提高资金效益
  
紧抓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财政部门的绩效监控为契机，通过资料审核对资金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审核，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强化资金使用过程管理，有效了降低资金偏离政策目标的风险，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全年执行率低于预期
  
项目全年执行率为86.34%，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均全部完成但成本指标未完成导致出现扣分，原因为展位费用、装修费用低于预期，应当加强预算编制工作，充分考虑市场环境、成本结构等多维度因素，根据项目内容制定合理的预算。
  
2.绩效预算认识不够充分，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
  
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管理专业人员匮乏。单位对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认识不够，绩效水平不高，单位内部绩效管理工作力量薄弱，多数以财务人员牵头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推动机制不全，业务人员业务能力和素质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3.绩效档案归档工作有待提高
  
一是对档案工作重视程度不高，意识淡薄。单位人员对绩效档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二是单位人员对档案管理工作缺少针对性和目的性，对绩效档案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足，缺乏熟练的业务知识，使绩效档案管理与实际业务存在一定偏差，未发挥其综合价值。**

**七、有关建议**

**七、有关建议
  
1.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预算编制应充分参考历史数据和市场情况，综合考量多维度因素，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协调，避免盲目主观，采取科学的方法，确保预算数据更加真实可靠，合理设置预算指标，建立科学的预算制度和流程。
  
2.加强培训，提高相关人员工作水平
  
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对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树牢绩效观念，提高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3.扎实推进档案规范化建设，提升档案管理水平
  
一是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资料。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二是严格落实自治区关于绩效管理工作档案资料归档的相关要求，强化收集力度，确保归档资料的完整齐全。**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